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INNOVATION INVESTMENT LIMITED

### 中國創新投資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17)

### 鎮江新區公安分局撤銷對藍天中國銀行賬戶資金凍結

本公佈乃由中國創新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條發表。

茲提述本公司於2012年11月16日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藍天中國銀行戶口資金被凍結之公告。

於2013年2月22日下午18點10分，本公司獲藍天中國(本公司投資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告知，鎮江新區公安分局已撤銷對藍天中國銀行賬戶約 506 萬人民幣(折約 630 多萬港元)及 65 多萬港元資金之凍結，解凍通知書文號:新公(经)解凍財字【2013】8014號。藍天中國已委任中國律師事務所跟進處理後續相關事宜。

如該事件有任何重大發展，本公司將在適當的時候另行發出公告。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創新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向心

香港，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向心先生、陳昌義先生及李周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吳光曙先生及祝振駒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新先生、臧洪亮先生及李永恆先生；龔青女士為向心先生之替任董事。